附件3

**关于择业期内未落实工作单位的承诺书**

**（清远）**

本人属于 届毕业生，根据《广东省事业单位2020年集中公开招聘高校应届毕业生公告》中“报考指南”第一条第一小点规定，本人承诺：截至此次公开招聘报名首日以前，未落实工作单位。如瞒报、虚报相关信息，自愿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。

承诺人： （需按指模）

2020年11月 日